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第十四次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 基金合同自2006年7月7日起生效。
 ●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基金产品须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 本招募说明书基金之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对基金份额、份额类别持有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以其基金合同对基金份额、份额类别持有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当事人即为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当事人即为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3年8月1日，有关基金的财务数据根据和净值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3年6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的基本情况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年1月15日。

2.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300号40层。

3.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4.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300号40层。

5. 邮政编码：200031 2326 1188。

6. 联系人：王群飞。

7.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8. 股本结构：申万菱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7%的股权，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持有33%的股权。

9. 基金名称：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10. 基金管理人概况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4年1月15日。

11. 法定代表人：周群飞。

12.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300号40层。

13. 邮政编码：200031 2326 1188。

14. 联系人：王群飞。

15. 注册资本：人民币1亿元。

16. 股本结构：申万菱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67%的股权，三菱UFJ信托银行株式会社持有33%的股权。

17. 基金管理人承诺

18. 基金管理人承诺

19. 基金管理人承诺

20. 基金管理人承诺

21. 基金管理人承诺

22. 基金管理人承诺

23. 基金管理人承诺

24. 基金管理人承诺

25. 基金管理人承诺

26. 基金管理人承诺

27. 基金管理人承诺

28. 基金管理人承诺

29. 基金管理人承诺

30. 基金管理人承诺

31. 基金管理人承诺

32. 基金管理人承诺

33. 基金管理人承诺

34. 基金管理人承诺

35. 基金管理人承诺

36. 基金管理人承诺

37. 基金管理人承诺

38. 基金管理人承诺

39. 基金管理人承诺

40. 基金管理人承诺

41. 基金管理人承诺

42. 基金管理人承诺

43. 基金管理人承诺

44. 基金管理人承诺

45. 基金管理人承诺

46. 基金管理人承诺

47. 基金管理人承诺

48. 基金管理人承诺

49. 基金管理人承诺

50. 基金管理人承诺

51. 基金管理人承诺

52. 基金管理人承诺

53. 基金管理人承诺

54. 基金管理人承诺

55. 基金管理人承诺

56. 基金管理人承诺

57. 基金管理人承诺

58. 基金管理人承诺

59. 基金管理人承诺

60. 基金管理人承诺

61. 基金管理人承诺

62. 基金管理人承诺

63. 基金管理人承诺

64. 基金管理人承诺

65. 基金管理人承诺

66. 基金管理人承诺

67. 基金管理人承诺

68. 基金管理人承诺

69. 基金管理人承诺

70. 基金管理人承诺

71. 基金管理人承诺

72. 基金管理人承诺

73. 基金管理人承诺

74. 基金管理人承诺

75. 基金管理人承诺

76. 基金管理人承诺

77. 基金管理人承诺

78. 基金管理人承诺

79. 基金管理人承诺

80. 基金管理人承诺

81. 基金管理人承诺

82. 基金管理人承诺

83. 基金管理人承诺

84. 基金管理人承诺

85. 基金管理人承诺

86. 基金管理人承诺

87. 基金管理人承诺

88. 基金管理人承诺

89. 基金管理人承诺

90. 基金管理人承诺

91. 基金管理人承诺

92. 基金管理人承诺

93. 基金管理人承诺

94. 基金管理人承诺

95. 基金管理人承诺

96. 基金管理人承诺

97. 基金管理人承诺

98. 基金管理人承诺

99.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0.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1.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2.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3.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4.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5.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6.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7.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8. 基金管理人承诺

109.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0.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1.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2.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3.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4.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5.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6.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7.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8. 基金管理人承诺

119.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0.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1.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2.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3.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4.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5.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6.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7.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8. 基金管理人承诺

129.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0.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1.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2.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3.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4.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5.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6.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7.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8. 基金管理人承诺

139.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0.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1.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2.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3.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4.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5.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6.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7.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8. 基金管理人承诺

149.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0.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1.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2.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3.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4.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5.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6.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7.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8. 基金管理人承诺

159. 基金管理人承诺